

墨子生平事蹟探研

王冬珍

在二千四百年前，春秋戰國遞嬗之際，周天子僅存其名而無其實，各諸侯國相互攻伐，戰爭頻仍，政治黑暗，社會混亂，民生疾苦，賢智之士，紛紛發表言論，陳述己見，以圖挽救當時之危急，是以有孔孟之仁義，老莊之無爲，楊朱之爲我，列子之清虛，以及許行之君民並耕等；故春秋戰國雖爲我國政治之黑暗時期，然實爲學術思想之黃金時代。而於此偉大時代中，有一所謂「賤人」起於魯，倡兼愛非攻之說，以教其時人，而其徒屬充滿天下，以爲一時代之顯學者，即墨子其人也。墨子之學說固含義深遠，立論卓偉，推理精微，歷物廣博，而其崇高偉大之人格，刻苦犧牲之精神，實爲二千多年來中國史上所僅見。故莊子天下篇雖對其道喻爲「大穀」，仍贊之曰：「墨子真天下之好也，將求之不得也，雖枯槁不舍也。才士也夫！」孟子雖諷其爲「無父」、爲「禽獸」（註一），然猶有：「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註二）之贊語。

墨子既爲如此偉大之人物，在歷史上亦享有盛名，然試觀各書未對墨子之生平有一肯定之記載，甚至家學源淵，善於寫列傳之史學大家司馬遷先生，亦未爲墨子立傳，僅於孟荀列傳後附「蓋墨翟，宋之大夫，善守禦，爲節用，或曰並孔子時，或曰在其後」二十四字，草草交待。是以後世學者異說紛紜：有謂墨子非姓墨，係面目黎黑而稱之，蓋墨子者役夫之流也；有謂墨乃一種刑名，而受此刑者謂之墨，其徒亦謂之墨徒；有謂墨乃一學派之名，而墨子發揚其學，是以謂之墨子。至於其國籍，有謂楚人，有謂魯人，有謂宋人，甚至有謂印度人、阿拉伯人者。而其生卒年代更有十多種不同之說。吾人欲研究墨子其人及其學說，首須探研其生平事蹟，茲就墨子本書與各家之說，對墨子之姓名、籍貫、年代、出身、事蹟，一一加以探討辨正。

一、姓名

墨子姓墨名翟，自戰國至唐宋間，學者久無異辭。呂氏春秋慎大、當染兩篇及淮南子修務訓、漢書藝文志，均明言墨子名「翟」；史記孟荀列傳、隋書經籍志及唐書藝文志，亦均稱墨子曰「墨翟」；元和姓纂（註三）又明言：「墨氏，孤竹君之後，本墨台氏，後改爲墨氏，戰國時宋人墨翟，著書號墨子。」

至南齊孔稚圭北山移文稱墨子爲「翟子」，本係文人乘一時之快，下筆書就，毫無根據。元代伊世珍瑤環記引賈子說林，謂

墨子姓翟名烏，其母夢日中赤鳥入室孕而生墨子，故以「烏」爲名，然瑣環記本多神仙怪誕之說，實不足據。清周亮工因樹屋書影卻本其說，謂：「以墨爲道，今以姓爲名，以墨爲姓，是老子當姓老耶？」近人江瑔著讀子卮言，有論墨子非姓墨一章，乃沿襲周氏之說，以墨爲學派之稱，翟或爲姓，或爲名。姓翟而曰墨翟者，猶蒙莊、盲左之類；名翟而曰翟子者，猶孟子稱匡章爲章子；名翟而曰墨翟者，猶巫彭、巫咸、優孟、優旃、史談、史遷之類。並列舉八事以資證明，茲簡述如下：

(一) 墨乃學派之名：若以墨爲姓，則實不合古人之稱謂，蓋周秦之際，凡論某家之學，必不冠姓於其上，漢時始有某姓代表某家，古人冠姓必稱某子或某氏，稱家則不稱姓，若墨子姓墨，又稱墨家，則孔子可稱孔家，莊子可稱莊家？

(二) 以姓稱學異於九家：諸子十家，除墨家外，儒、道、名、法、陰陽、縱橫、雜、農、小說等，各舉其學術之宗旨以名其家，若聞其名，即知其爲何學，無一以姓稱其學者，若墨爲姓，又稱其學派，則九家何不以姓稱其學派？

(三) 墨子之學出於史佚、史角：史角無書，史佚有書兩篇，漢志列於墨家之首，且謂尹佚爲周臣，在成康時。是先有墨家之學，後有墨子，若以墨爲姓，則不合學派相傳之理。

(四) 墨之爲姓，墨子一人外，更無所見：雖古有墨台氏，爲孤竹國君，伯夷叔齊卽其後，然夷齊後卽無聞，是墨子前後絕無墨姓其人，故不惟墨子不姓墨，且無墨之一姓矣。

(五) 凡墨家學派均無稱姓者：漢志所錄墨家者流，僅有六家，未爲墨子，首卽史佚，其他四人：我子、隨巢子，皆不著其姓；田僕子、胡非子，亦不詳其姓名，當爲姓名外之別號。故墨子之墨，亦斷非姓。蓋墨家之學，內則薄葬，外則兼愛，無親疏之分，無人我之別，打破宗族姓氏之畛域，示大同於整個之天下，以充其兼愛尚同之量，又與釋家之法相同，是墨家與諸家不同，高出千古者也。

(六) 墨子原書多稱子墨子：而稱子者爲尊美之詞，不繫於別號，卽繫於姓，然皆稱曰某子，斷無以子字加於姓之上者，是子墨子之稱適與子思子之稱相同，故墨決非姓。至唐之劉禹錫自稱子劉子，宋之程頤自稱子程子，則秦漢之前絕無此例。

(七) 古籍所載，有單稱名而不知其姓者，而無單稱姓而不著其名之理：孟子、韓非子卻單稱墨子爲墨，如孟子曰：「吾聞夷子墨者，墨之治喪也，以薄爲其道也。」(註四)韓非子曰：「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註五)是以墨爲學術之稱，而絕非姓。

(八) 墨家稱墨，與儒家稱儒同：呂氏春秋高誘註：「墨子，魯人也，著書七十篇，以墨道稱。」(註六)是以人稱墨子爲墨。墨子之學，始於大禹，繼傳於史佚，至墨子而發揚光大，盛極一時，世人卽以其學稱其人，故稱墨子。而學墨子學者，皆稱墨者，正如學儒家學者稱儒者同。

以上係江瑔讀子卮言疑墨子不姓墨說之辨證。

自江瑔「墨子非姓墨」之說流布以後，胡懷琛亦以爲墨非姓，翟亦非姓，更非名。蓋「墨」爲「貊」之轉音，或「蠻」之轉音，「翟」卽爲「狄」之異文。「墨翟」卽「貊狄」或「蠻狄」，係用以稱不知姓名之外國人也（註七）。

今人錢穆先生亦附和江瑔之說，稱「墨」乃道術之意，且曰：「余考墨乃古代刑名之一，……古人犯輕刑，往往罰作奴隸苦工，……故知墨爲刑徒，轉辭言之，便爲奴役。墨家生活菲薄，其道以自苦爲極，故遂被稱爲墨子。」（註八）並於篇中舉出六事以申其義。其一：就墨子貴義篇，楚惠王使穆賀見子墨子曰：「子之言則誠善矣，而君王天下之大王也，母乃曰賤人之所爲而不用乎？」穆賀旣以墨道爲賤人所爲之事，而墨子亦以農夫庖人相比，是「墨」字有勞役之意。其二：引呂氏春秋高義篇，墨子弟公尙過爲越王迎墨子至越，墨子曰：「若越王聽吾言，用吾道，翟度身而衣，量腹而食，比於賓萌，未敢求仕。」此正如孟子滕文公上篇記載，許行至滕，願受一廛而爲氓，許行倡農家之言，主君民並耕而食，饔飧而治，是許行親自操勞，衣褐捆屨，以此證「墨」字有勞役之意。其三：舉墨子備梯篇：「禽滑釐子，事子墨子，三年，手足胼胝，面目黧黑，役身給使，不敢間欲。」又舉淮南子泰族訓：「墨子服役者百八十人，皆可使赴火蹈刃，死不旋踵。」是墨子及其弟子均須服苦役，亦足以證「墨」字有勞役之意。其四：舉孟子盡心篇：「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亦可證「墨」字有勞役之意。其五：引荀子禮論：「刑餘罪人之喪，不得合族黨，獨屬妻子。棺槧三寸，衣衾三領，夫是謂之至辱。」由此可證「墨」字有黥墨罪人之意。並再引英布之事以證之，其言曰：「後來漢初有一個黥徒，他本姓英名布，但是當時多呼他黥布；他以後封到王爵，但是黥布的徽號已經流行，司馬遷作史記，爲他作傳，也逕題黥布列傳，而在文中聲明他本姓英氏。現在墨子也居然以墨爲姓了，可惜司馬遷對墨子的事迹也知道得很少，沒有把他的真姓氏記出。」其六：引荀子王霸篇：「以是縣天下，一四海，何故必自爲之？爲之者，役夫之道也。墨子之說也。」荀子諷墨子之學說，乃役夫之道，亦可證「墨」字乃罪人服役之意（註九）。

以上乃錢穆先生所舉「墨」字解釋爲勞役或刑徒之六種例證，然均未明言墨子之姓氏如何？且與墨子不姓墨之說亦毫無關連。其他尚有張純一讚江瑔讀子卮言，論墨子非姓墨，頗具卓識。且舉莊子之論墨子曰：「以繩墨自矯，而備世之急。」（註一〇）荀子之非墨子曰：「刻死而附生謂之墨。」（註一一）又曰：「其送死瘠墨。」（註一二）以爲墨者，從其行義而言之。並謂禹師墨如，故禹王天下，色尙黑，執玄圭，以墨爲道，勞形利天下，不矜不伐。而翟祖大禹，以墨立教，棄文崇實。稱墨翟者，猶史佚、史角、醫緩、醫和之類也。至韓非子顯學篇曰：「墨之所至，墨翟也。」是墨道至翟集大成，不自翟始也。太史公敍六家，劉向條九流，各以其學術名。後世誤以墨爲姓，則失其本，不可以不辨（註一三）。是錢氏與張氏僅懷疑墨子姓墨，至於墨子名翟，則未提出疑意。陳柱謂：「墨是其道，翟是其名。」（註一四）與以上各說同。馮友蘭亦頗贊成錢氏之說，且謂以墨名墨子學派，猶以大學名希臘安提斯塞尼期（Aristhenes）之學（註一五）。顧實漢書藝文志講疏亦持同樣之論調，謂「墨」乃學派名，而非墨子之姓。

(116)

茲依據古籍與墨子書，對以上各家之說，加以討論、辨正：

(一) 孔稚圭謂：「涙翟子之悲，慟朱公之哭。」(註一六)朱公既稱楊朱，翟子當稱墨翟；朱爲名而不爲姓，翟亦當爲名而不爲姓，始有對稱之美。

(二) 伊世珍謂墨子姓翟名烏，孫詒讓嘗辯之曰：「伊世珍瑤環記引賈子說林，謂墨子姓翟名烏，其母夢日中赤鳥入室，驚覺生烏遂名之。其說謬妄，不足辯。說林，古亦無是書，蓋即世珍所臆撰也。」(註一七)墨子書中，墨子每自稱翟，而從未稱烏。是翟乃墨子之名而非姓，至於名烏，則妄說也。

(三) 周亮工謂：「以墨爲姓，是老子當姓老耶？」孔子姓孔，孟子姓孟，荀子姓荀，莊子姓莊，……是「子」字上之字爲姓，似已成一定律。至於老子，史記本傳謂其「名耳，字聃，姓李氏。」然考查古籍之中，春秋時並未見有李姓者，直至戰國始有李悝、李克、李牧等，而左傳成公十五年則有老佐，昭公十四年有老聃，論語有老彭，史記有老萊，是以時代證之，老子應姓老，不姓李。且老子既稱老子，不稱李子；稱老聃，不稱李聃，是以稱謂證之，老子姓老，而誤爲姓李，乃因「老」「李」二字音近，正如荀卿被誤爲孫卿一樣。而墨子姓墨，就如老子爲例，亦無可疑。

(四) 江氏所舉一、二、三、八四證，實卽一事，謂墨乃學派之名，而非墨子之姓，若以墨爲姓，則與其他九家不同。且墨學始於大禹，傳於史佚，光大於墨子，是墨子之前已有墨學也。其實不然，試觀淮南子云：「墨子學儒者之業，受孔子之術，以爲其禮煩擾而不說，厚葬靡財而貧民，久服傷生而害事，故背周道而用夏政。」(註一八)其背周道，明爲儒家從周之反動；其用夏政，則節財薄葬與禹相類，非禹時已有墨學也。莊子天下篇載墨子稱道禹曰：「禹親自操橐耜而九雜天下川；胼無胈，胫無毛，沐甚雨，櫛疾風，置萬國。禹大聖也而形勞天下也如此。」是以教後世墨者，「以裘褐爲衣，以跋躠爲服，日夜不休，以自苦爲極。」亦不過教其弟子們，效法大禹節儉、勤勞、爲天下犧牲之精神，並未明言墨道起自夏禹。而孔子亦嘗反覆讚歎夏禹曰：「禹，吾無間然矣！……禹，吾無間然矣！」(註一九)其意又何嘗不望其弟子效法夏禹刻苦節儉之精神也。再試觀墨子全書，除大取篇獨讚禹厚愛天下外，凡「稱先王，言堯舜禹湯文武者六，言禹湯文武者四，言文王者三，而未嘗專及禹。」(註二〇)呂氏春秋云：「魯惠公請郊廟之禮，桓王使史角往，其後在於魯，墨子學焉。」(註二一)漢志謂：「墨家者流，蓋出於清廟之守。」而所列墨六家八十六篇，首尹佚二篇，註：「周臣，在成康時也。」是謂墨子之學，出於史佚、史角。今觀墨子書中，絕未言及史佚、史角。且史角無書，史佚又遠在周初，以時代情狀考之，當不得有私人著述。尹佚書漢以後不傳，近世馬國翰輯本一卷，僅錄左傳、周書所載史佚語及遺事，亦與墨家之旨不類。方授楚曰：「漢志所著錄者，或後人所依託，未足據也。」(註二二)胡適之亦曰：「史佚之書，今無所考，其名可見藝文志，其書之在墨家，亦猶晏子之在儒家，與伊尹太公之在道家，若以墨翟之學於史角，爲諸子出於王官之證，則孔子所師事者尤衆矣。」(註二三)故墨學既非原於夏禹，亦非原於史佚、史角，乃墨子

本古聖先王堯舜禹湯文武之道，益以個人之見解所獨創。且墨子嘗曰：「古之善者則述之，今之善者則作之，欲善之益多也。」（註二四）節葬篇曰：「古聖王制爲葬埋之法。」又曰：「子墨子制爲葬埋之法。」墨子貴創好作之精神如此，又豈肯規規然以法禹或法史佚史角哉？墨學既爲墨子所創，故以其姓稱其學派，與其他九家不類，且江瑔於論九流之名稱曰：「儒爲學士之通稱，非孔門所得獨有；道爲學問之總匯，非老莊所得自私；曰縱橫、曰雜、又未得爲專家之名。」又曰：「凡茲之類，命名之意，均有未妥。」又曰：「學而分家，其習始於司馬談父子論六家要旨。秦以前，則多以姓名爲分合，荀子非十二子，雖舉其名而不列其家；莊子天下篇於儒家外亦舉彭蒙田駢慎到墨翟禽滑釐老聃惠施公孫龍之疇，亦不指其爲某家之學。」（註二五）是以姓氏爲學派之分合者，正先秦之舊例，江氏何以自違其說。至於墨之一字，理可兩用，且各有其適當之意義，如子墨子，如墨氏，是以墨氏爲姓者；如墨者夷之，如相里氏之墨，是以墨爲學派者。是江氏所舉之一、二、三、八四證，可不攻而自破矣。

(5)江氏所舉之第四證，謂墨之爲姓，墨子一人外，更無所見。按墨氏在明代有墨麟，高陵（今縣名，屬陝西省，在長安縣東北）人，字士禎，洪武中，以國子生擢監察御史，陞北平按察副使。永樂初以城守功陞兵部侍郎，尋兼少詹事，卒謚榮毅。已收入續通志氏族略。中國人名大辭典與中文大辭典亦均收之。其未必爲墨子後裔，是墨子以後固有墨姓也。墨子以前，雖不易考，然墨子本身出賤人階級，其先當無顯赫者，故歷史未有記載，但亦不可斷言古無此姓也。至於墨姓之出，通志氏族略則謂墨台之後，因避仇改爲墨氏，後又改爲台氏。姓考則云：「孤竹君本墨台氏，改爲墨氏。」莊季裕雞肋篇載：「伯夷姓墨名允，叔齊名志。」是江氏之第四證亦不得成立也。

(6)江氏所舉之第五證，謂墨家學派，均無稱姓者，是墨子之墨，絕非墨子之姓。是江氏直未思也，就漢志所著錄者而論；尹佚或爲僞託，尹當爲姓。田俅子當卽田鳩，田鳩爲墨者（註二六），田，當爲姓也。隨巢、胡非二子，雖單姓複姓，尙有異說，要皆未廢姓。至於我子，雖不能斷「我」爲姓，亦不能斷其非姓。且試觀墨子書，墨子弟子可考見其姓氏者，亦不一而足，如高石子自稱曰石（註二七），是高當爲姓。公尚過自稱曰過（註二八），墨子對人亦稱之曰過（註二九），是公尚當爲姓。勝綽，墨子稱之爲綽（註三〇），是勝亦姓也。而韓非子曰：「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註三一）莊子則曰：「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己齒、鄧陵子之屬。」（註三二）相互對照，可知相里、鄧陵爲姓，則相夫與之並列亦當爲姓無疑也。墨家鉅子孟勝、腹鬱、田襄子亦當爲姓名具備者。其他例子，不勝枚舉，綜合言之，不能謂墨家學派均無稱姓者，以證墨非墨子之姓。至以墨學與佛法相同，尤不能謂墨子不姓墨。按佛教自西漢末始傳入我國，至漢明帝永平間，派蔡愔至印度求經，返國後，建築寺院，譯編佛經，自此以後，佛法即傳遍國中。墨學雖含有悲天憫人、普渡衆生之佛教哲理，但墨子絕非佛教徒，此不爭之事實也。是江氏之第五證亦不能成立也。

(7)江氏之第六證，謂秦漢之前，絕無以子字加於姓之上者，是墨子書稱子墨子，適與子思子同，是江氏不思之甚也。按公羊

(118)

傳言子沈子者三（註三三），言子公羊子者一（註三四），言子女子（註三五）子司馬子（註三六）者各一。莊子書中稱列禦寇爲子列子者五（註三七）。荀子書中引宋鉶語則稱子宋子。國語越語下，王孫雒兩稱范蠡爲子范子。墨子書於子墨子外，又稱子禽子。列子書中亦常稱子列子。江氏不知據何謂秦漢之前，絕無子字加於姓之上者。至於子字加於姓之上，何休公羊傳解詁釋子沈子云：「沈子稱子冠氏上者，著其爲師也。不但言子曰者，避孔子也，其不冠子者他師也。」墨門稱墨子爲子墨子著其爲師，當與此相類。其稱禽滑釐爲子禽子者，或墨子書裏輯時，有禽子弟子參加，正如論語稱有子、曾子。荀子與宋鉶，王孫雒與范蠡，或有師弟關係，或爲尊異之稱。若唐之劉禹錫自稱子劉子，宋之程頤自稱子程子，明之劉宗周自稱子劉子，卻於例無所據，於理不可通。而江氏之第六證於理亦不可矣。

(八)江氏所舉之第七證，謂古籍所載，無單稱姓而不著其名，孟韓卻單稱曰墨，則墨不得爲姓。按孟韓所指之墨，係稱其學派，已詳論於上。至於古籍所載，就以漢志儒道二家爲例，即有單稱姓而不著其名者，如儒家有漆雕子十三篇，注云：「孔子弟子漆雕啟後。」景子二篇，注云：「說宓子語，似其弟子。」李氏春秋二篇，無注。道家有老子鄰氏經傳四篇，注云：「鄰氏傳其學。」老子傳氏經說三十七篇，注云：「述老子學。」捷子二篇，注云：「齊人。」楚子三篇則無注。是江氏之第七證亦不能成立也。

(九)胡氏謂墨翟卽貊狄或蠻狄，係稱不知名之外國人，實陋妄之極。蓋墨子書中，墨子弟子稱子墨子，其他書言墨子、墨氏、墨翟者，何止千數，卻無一作「貊」或「蠻」者；墨子書中，墨子自稱翟，先秦兩漢書中言墨翟者，亦何止百數，卻無一作「狄」者。是墨翟卽墨翟，絕不可能爲「貊狄」或「蠻狄」之轉音。

(十)錢氏所舉「墨」字意義解釋之一、一、三、四、六五證，僅足以說明墨子出身微賤，刻苦勤勞，富有犧牲精神，卻不足以證墨非姓也。至於第五證引荀子謂「墨」字爲黥墨罪人之意，且舉英布因坐法黥而被稱黥布爲例以說明墨爲刑徒之稱，乍觀之，似頗有理，然仔細思之，則有所商榷。英布，司馬遷爲其寫傳時，果逕題黥布列傳，但篇中一發端曰：「黥布者，六人也，姓英氏。秦時爲布衣，少年，有客人相曰：『當刑而王。』及壯，坐法黥，布欣然笑曰：『人相我當刑而王，幾是乎！』」（註三八）司馬貞云：「布本姓吳，……以少時有人相云：『當刑而王。』故漢雜事云：『布改姓黥，以厭當之也。』」（註三九）是史記既述黥布之本姓，復述稱黥布之故。漢雜事又明說黥布乃布自改。若墨派果爲刑徒之說，又爲「儒家反唇相譏」（註四〇）之稱，則先秦兩漢之書，何以無明文記載？而墨家何以又甘願接受他家之譏稱而自稱乎？是錢氏之說不足以證墨非墨子之姓也。

(十一)張氏謂墨乃從其行義而言，稱墨翟者，正如史佚、史角、醫和、醫緩之類。並謂墨學始於禹，至翟集大成。陳柱、馮友蘭、顧實亦謂墨乃學派名，非墨子之姓。是皆不出江氏所舉各證之範圍，故不再一一辯證。

(十二)孟子將楊、墨並舉（註四一），楊旣爲楊朱之姓，墨亦當爲墨翟之姓。荀子將墨翟、宋鉶並舉（註四二），莊子將墨翟、

禽滑釐並舉（註四三），韓非子將孔丘、墨翟並舉（註四四），呂氏春秋將老聃、孔子、墨翟並舉（註四五），尸子亦將孔子、墨子並舉（註四六）。此諸人，論時代，均在孔稚圭、伊世珍、周亮工、江瑔、胡懷琛、錢穆等人二千年前，若墨子不姓墨名翟，彼等定當知之，若知之，又何能不言，若言之，今日所傳之古籍又何能不見？是墨子姓墨名翟當為不可置疑之說也。

(2) 司馬遷，班固、林寶、魏徵、劉昫等人，不獨個人天資聰穎，學識淵博，且身為史官，所獲之故家遺獻與口傳，以及官家所給予之特殊資料掌故，絕非一般人所能及，更非一、二千年後之江瑔等所能及，既然彼等謂墨子名翟，或謂墨子姓墨，或以墨翟稱墨子，則墨子姓墨名翟，又一不可置疑之說也。

因墨子書中，墨子弟稱墨子為子墨子，墨子若不姓墨，則其弟子何以如此稱之，總不可謂親聆其講學之弟子，亦不知其姓。墨子書中，墨子每自稱皆曰翟，則翟必為其名，不得謂之姓，是墨子姓墨名翟之確證也。

綜合言之，墨子姓墨名翟，墨學為其上承堯、舜、禹、湯、文、武一貫之道，而增以個人受時代沖激、出身影響所得之見解，自成一學派，故與其他九家不同，以其姓稱其學，是謂之墨家，而凡學其學者，皆謂之墨者。

一、籍貫

墨子之籍貫，因司馬遷僅曰：「蓋墨翟，宋之大夫。」（註四七）而未明言其何國何地人，是以自來傳說不一。今先列各家之說於下：

- (1) 墨子為宋人說：見於葛洪神仙傳、文選長笛賦李善注引抱朴子、荀子修身篇楊倞注、及林寶元和姓纂。
- (2) 墨子為楚人說：見於畢沅墨子注敍及武億跋墨子（註四八）。
- (3) 墨子為魯人說：見於呂氏春秋當染、慎大兩篇高誘注、孫詒讓墨子傳略（註四九），以及梁啟超、錢穆、胡適、方授楚、蔣伯潛、陳柱等之著作（註五〇）。
- (4) 墨子為齊人說：見於宋成培墨子為齊國人考，以及墨子為齊國人續考（註五一）。
- (5) 墨子為印度人說：見於胡懷琛墨翟為印度人辨（註五一）、衛聚賢古史研究（註五三）。
- (6) 墨子為阿拉伯人說：見於金祖同墨子為回教徒考（註五四）、陳盛良墨子文法的研究（註五五）。

墨子之籍貫，究為宋、楚、魯、齊、印度或阿拉伯，茲就墨子書及古籍之記載，引據實例，並參考各家之說，分別討論辨證於後。

(1) 墨子非宋人：倡墨子為宋人者，係以史記、漢書均有墨翟宋大夫之語，因而誤傳。試觀墨子公輸篇云：「子墨子歸，過宋，天雨，庇其闔中，守闔者不內（同納）也。」按此篇言歸，乃墨子自魯至楚，勸止楚王及公輸般勿攻宋，獲成功後，返魯

(120)

，途經宋，所遭遇之事。據此則知墨子非宋人也。墨子魯問篇云：「子墨子出曹公子而（衍字）於宋，三年而反，賜子墨子。」按曹公子係墨子弟子，墨子推薦其前往宋國爲仕，三年後返回，看子墨子。曹公子既自宋返，則墨子必不在宋，可知墨子非宋人也。若墨子爲宋人，前者不得曰過；後者不得曰出、曰反。

(2) 墨子非楚人：畢沅武億謂墨子爲楚人，係由誤解高誘注呂氏春秋謂墨子爲魯人之魯，爲楚之魯陽，且墨子與魯陽文君友善而又有多次相問答之故也。考墨子貴義篇云：「墨子南游於楚。」若墨子自楚之魯陽往，當云游郢，不當云游楚。非攻下云：「南則荆吳之王。」墨子若爲楚人，不當有此語。呂氏春秋慎大篇云：「公輸般將以楚攻宋，子墨子聞之，起自魯，十日十夜至郢。」魯陽至郢，不應須如此時日，故魯不當爲魯陽之魯。渚宮舊事云：「魯陽文君說楚惠王曰：墨子北方賢聖人。」是墨子非楚之魯陽人可知。

(3) 墨子非齊人：宋氏於其「墨子爲齊國人考」一文中，嘗列數證，謂墨子爲齊人，今試舉於後，並分別研討之：(甲)宋氏據墨子公輸篇：「公輸盤爲楚造雲梯之械，成，將以攻宋，子墨子聞之，起於齊。」謂墨子爲齊人。案畢沅云：「呂氏春秋愛類篇云：自魯往，是。」王念孫云：「世說新語文學篇注引此作墨子聞之，自魯往。呂氏春秋愛類篇所引同，則其爲墨子原文無疑。」(註五六)依畢沅、王念孫之說，「齊」應爲「魯」，且呂氏春秋慎大篇亦云：「起自魯。」淮南子修務訓亦云：「自魯趨而往。」若齊本作魯，墨子絕非齊人。(乙)宋氏據墨子耕柱篇：「高石子三朝必盡言，而言無行者，去而之齊，見子墨子。」謂墨子爲齊人。此或當時墨子寄居於齊，其弟子前往見之，未足以此一例證其爲齊人也。(丙)宋氏據墨子非攻中篇：「東方有莒之國者，……西者齊人兼而有之。」謂墨子爲齊人。按莒國爲今山東省莒縣，魯爲今山東省曲阜縣，齊都營丘，即今山東省臨淄縣；齊全部國境，在今山東省益都縣以西，至歷城聊城兩縣之間，及河北省景滄縣，東南至海。莒在魯以東，齊在魯西北，齊强大，魯弱小；齊尚功利，魯尚仁義，是以當莒滅亡之時，東爲越人夾削其壤地，西爲齊人兼而有之。墨子魯人，而非齊人，故始有此言也。

(丁)宋氏據墨子貴義篇：「子墨子北之齊，至淄水不遂，而反焉。」謂：「墨子從甲地到乙地，大多明白道出，……此處未特別指出，乃因從本國（齊）之南部至北部之故也。」按淄水出於今益都縣西南之原山，經臨淄縣東北流至壽光縣北入海。而益都、臨淄、壽光皆齊地，在魯之北。故此句雖未明言墨子自何地北之齊，則必不爲自齊也，蓋「北之」即「往北」，「齊」即「齊國」，「北之齊」即「往北之齊國也。」故墨子必不爲齊人，若墨子爲齊人，則必不如此言也。(戊)宋氏據墨子備梯篇：「子墨子……寄于大山。」謂大山非指泰山，乃指嶧山，而勞山在齊境，故謂墨子爲齊人，殊不知蘇時學云：「大山即泰山。篇中太多作大，魯問篇齊太王，作大王是也。」(註五八)案非攻中篇「太山」亦作「大山」，且通常「太」字亦常作「大」，在古籍中實不暇枚舉。大山既爲泰山，而非嶧山；泰山在魯，嶧山在齊，是墨子非齊人也。(己)宋氏據墨子貴義篇：「子墨子自魯即齊，遇故人。」謂：「墨子在齊國有故人，可證其在齊住的時間較長。」墨子在齊有故人，並不足以證明墨子在齊居住時間較長，尤不足以證明墨子爲

齊人，蓋「故人」通常指「老朋友」，而此老朋友或齊人，或他國人亦未可知，墨子至齊與其相遇，何以知墨子必爲齊人，且由「自魯卽齊」一語觀之，墨子亦不爲齊人也。（庚宋氏據方授楚墨學源流：「墨子弟子及後學，其國籍可考或得而知之者，四十人中僅十三人。蓋齊人五，楚人四，宋秦鄭各一人。」）而謂「墨子學生多齊人，亦可證墨子爲齊國人。」案方氏墨學傳授表，墨子魯國弟子，其可考者僅一人，而齊國則有五人，但其中二人，方氏尙持懷疑。且方氏嘗釋之云：「以墨子之學，既爲魯之政府所不喜，又與儒家相衝，故不得大行於魯。墨子旣而見齊太王，並與楚魯陽文君討論政事，其留於二國之間必甚久，以此從學者特衆歟！」李紹峯先生於其墨子研究墨子非齊國人說一文中云：「先秦之世，此國到彼國講學的很多，方授楚謂墨子處齊時間久，以此從其學者特衆，其說似較宋君之說爲可取。」又云：「以弟子的國籍來決定其夫子的國籍是最靠不住的。」方氏與李氏之說，皆有其特殊見解，證明墨子非齊人，尤其李氏云：「今日中國學校多中國人，但師生中也有外國人啊！」再者，方氏於四十人中，其國籍可考或得而推測之者，僅十三人，而其餘二十七人，又焉知其非魯人歟！且淮南子泰族訓云：「墨子服役者百八十人，皆可使赴火蹈刃，死不旋踵，化之所致也。」此姑不論墨子教育之成功，但足以證墨子弟子之衆多。而此衆多之弟子中，何者爲齊人？何者爲魯人？其相去若何？可辨之乎？而墨子公輸篇墨子自言：「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已持臣守圉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雖殺臣不能絕也。」此三百人中，又焉知魯人齊人各幾何？故從方氏僅可考之十三人中，齊人佔其五（其中二人尙可疑）以證墨子爲齊人，似嫌牽強。（庚宋氏據墨子魯問篇：「子墨子見齊大王。」一語，謂：「上文未說明墨子從何地來見齊大王，即是因爲從自己的本國而來，故不必特別指出。」按魯問篇：「魯君謂子墨子曰：吾恐齊之攻我也。……齊將伐魯。子墨子謂項子牛曰……墨子見齊大王曰……」觀之，墨子見齊大王之目的，當受魯君之託，以期止齊攻魯。項子牛爲當時攻魯之重要將領，故墨子先見項子牛，未得結果，則又往見齊大王。正如墨子止楚攻宋時，先見公輸般，再見楚王。墨子旣受魯君之託，則應自魯至齊，見齊大王，在文法上，前已說明魯君謂子墨子，是以後文不再重覆魯，亦未嘗不可。且魯問篇又云：「魯陽文君將攻鄭，墨子聞而止之。」亦未言明白何地來止魯陽文君，則吾人能又云墨子爲魯陽人，故此不足證墨子爲齊人也。（庚宋氏據孟子萬章上云：「語云：盛德之士，君不得而臣，父不得而子。」謂孟子以爲非君子之言，乃齊東野人之言，而此「齊東野人」即指墨子，故墨子爲齊人。案孟子評墨子之言論，均直言「墨翟」、「墨氏」或「墨子」，而從未如此之稱。且野人，乃指鄉野之人，非罵人之語。而墨子主張君惠、臣忠、父慈、子孝、兄友、弟悌，與此語不相類，故不爲墨子語明矣，則據此不足證墨子爲齊人也。癸宋氏據北堂書鈔引：「齊王謂墨子曰：古之學者爲己，今之學者爲人。」謂：「己卽自己之國家，齊王因墨子在外作官而發此怨言。」以證墨子爲齊人。按此應指墨子之兼愛而言，不足以證其爲齊人也。綜合言之，墨子非齊人也。）

（四）墨子非印度人，亦非阿拉伯人，乃中國人：胡氏謂墨子爲印度人，在其墨翟爲印度人辨一文中，曾作一結論曰：「甲墨翟者，「墨狄」也。因面黑或衣黑而稱「墨」，因兼愛、節用，佛學也。」丁天志、明鬼

佛教也。戊名學，因明也。己無父，出家也。庚摩頂放踵，禿頭赤足之僧裝也。辛索盧參（註五八），印度字之譯音也。是墨子爲印度之佛教徒。衛氏謂墨子爲婆羅門教徒，所持之理由約與胡氏同。至於金氏墨子爲回教徒攷一文中則謂：甲墨子非中國人。乙墨子書爲宗教家言論。丙墨子非佛教徒，亦非婆羅門教徒，乃回教徒。丁墨子之時代，正回族強盛之時，則道教士由君士坦丁堡至蒙古汗國入中原，或由阿富汗印度而入中國傳教，亦非不可能。是墨子爲阿拉伯回教徒也。陳氏則謂：墨子書中，凡中下篇文句，文法特殊，不類中國其他古籍，反與中國邊地民族及外國文句、文法相近，尤其是回文，故謂墨子爲阿拉伯回教徒也。冤哉！墨子！若其地下有知，眞含恨千古矣！今姑不一一辨明墨子非印度人，亦非阿拉伯人，蓋胡、衛、金、陳諸氏之說，僅屬妄猜附會，毫無根據，不足以一辨也；且試觀墨子魯問篇一事，以上諸氏之說，即不攻自破矣。魯問篇載：公尚過爲越王乘車五十乘迎墨子於魯，墨子爲公尚過曰：「抑越王不聽吾言，不用吾道，而吾往焉，則是我以義耀也，鈞之耀，亦於中國耳，何必於越哉？」呂氏春秋高義篇載墨子之言則曰：「越王不聽吾言，不用吾道，而受其國，是以義翟（亦當作耀下同）也。義翟何必越，雖於中國亦可。」僅憑此二書所載數語，亦足以證墨子爲中國人矣。此處所謂之中國，當指中原之地而言，越國，墨子尚稱其爲異地，況印度阿拉伯乎？方授楚曰：「此與論語記柳下惠言：『枉道而事人，何必去父母之邦？』其意正同，若墨子爲外國人，而流寓於魯，則越與魯，無甚分別，何必外越而內其所居之魯國哉！即足證墨子爲魯國土著，而非流寓之外人也。」信哉！斯言。凡我大中華兒女，應勤奮探研我悠久之歷史文化，與淵博之學術思想，並時刻審思明辨其淵源、其流傳、其成就，絕不可因我先哲先賢之思想偶有與外人思想相似者，即穿鑿附會，謂其爲外人，或謂外人傳入者也。墨子之學說思想和印度因明、釋迦牟尼以及回教相似者，正其偉大之處，亦我黃帝子孫之光榮者也，吾人能不勤勉研討，並發揚光大乎？

戊墨子爲魯人：呂氏春秋當染篇云：「魯惠公使宰讓請郊廟之禮於天子，桓王使史角往，惠公止之，其後在於魯，墨子學焉。」按墨子與惠公相距十三君二百多年，墨子必非學於史角，而係學於史角之後人也。墨子在魯拜師求學，年紀究有多大，雖不易確定，但依一般人拜師之年齡言，當在六歲至十歲之間，陳顧遠謂其時墨子僅六歲（註五九），或可信，但亦未必確定，唯墨子之年歲必定很輕，當無疑問。墨子以如此輕之年歲，出身又是平民，古代交通又不發達，當不至於遠往他國求學，而必在自己之出生地，故可證魯爲墨子之生地無疑。墨子貴義篇云：「墨子自魯卽齊。」魯問篇云：「越王爲公尚過東車五十乘，以迎子墨子於魯。」呂氏春秋愛類篇云：「公輸般爲雲梯，欲以攻宋，墨子聞之，自魯往，見荆王曰：臣北方之鄙人也。」淮南子修務訓云：「自魯趨而往，十日十夜至於郢。」以上所舉例證，或謂自魯往，或係自魯相迎，可證墨子常居於魯，且魯爲其固定之住所也。貴義篇又云：「子墨子南游於楚，……子墨子北之齊。」非攻中云：「子墨子言曰：……南則荆吳之王，北則齊晉之君，……東方有莒之國。」按楚（荆）吳在魯之南，衛在魯之西南，齊在魯之東北，晉在魯之西北，莒在魯之東，故云「北」、云「南」、云「東方」。又可證墨子以魯爲中心。墨子生於魯，

居於魯，又以魯爲活動之中心地，則其爲魯人，當無疑矣。

三、年代

墨子之年代，亦衆說歧異。司馬遷云：「或曰並孔子時，或曰在其後。」（註六〇）劉向云：「墨子書有文子，文子子夏之弟子，問於墨子。如此則墨子者，在七十子後也。」（註六一）班固云：「在孔子後。」（註六二）張衡云：「公輸班與墨翟並在子思之時，出仲尼後。」（註六三）畢沅云：「六國時人，至周末猶存。」（註六四）汪中云：「墨子實與楚惠王同時，……其年於孔子差後，或猶及見孔子矣。」（註六五）孫詒讓則謂畢沅既失之太後，汪中又失之太前，而謂：「竊以今五十三篇之書推校之，墨子前及與公輸般魯陽文子相問答，而後及見齊太公和，與康公興樂，楚吳起之死，上距孔子之卒，幾及百年，……當生於周定王之初年，而卒於安王之季，蓋八十九歲，亦壽考矣。」（註六六）胡適則謂汪中所考都很可靠，孫氏之說則不足信，而定「墨子大概生於周敬王二十年與三十年之間，死於周威烈王元年與十年之間。」（註六七）梁啟超云：「以吾考證：墨子生於周定王初年（元年至十年之間，西元前四六八至四五九），卒於周安王中葉（十二年至二十年之間，西元前三九〇至三八二）。」（註六八）錢穆云：「余考墨子之生，至遲在元王之世，不出孔子卒後十年。其卒當在安王十年左右，不出孟子生前十年。」故作墨子年表，起於周敬王四十一年（西元前四七九），即孔子卒年，迄安王二十一年（西元前三八一），即吳起死年（註六九）。方授楚則定「墨子之生年，當爲敬王三十年（西元前四九〇）。至墨子之卒年，當在威烈王二十三年左右（西元前四〇三）。」（註七十）孫廣德云：「墨子當生於周敬王三十年左右，卒於周威烈王二十年左右。」（註七一）

以上諸說，汪中所舉之例證及所定之時代，大致可信，胡氏與錢氏之說，或失之稍前，或失之稍後。依愚見，墨子當生於周敬王三十一年（西元前四八九）左右，卒於周威烈王二十年至二十三年（西元前四〇六至四〇三）之間，多則八十七歲，少則八十四歲，而與方授楚孫廣德兩位先生所作之考證相近，茲列舉理由於下：

(一) 墨子之生年可循：(甲) 吳亡時墨子之年紀；(乙) 公輸班與墨子年代之關聯；(丙) 孔子卒年與墨子生年之關聯；茲分述之於下：

(甲) 吳亡時墨子之年紀：非攻中云：「南則荆吳之王，北則齊晉之君。」下篇云：「今天下好戰之國，齊晉楚越。」節葬下云：「諸侯力征，南有楚越之王，而北有齊晉之君。」細審非攻中全篇皆言國興國亡，以證攻戰之非。非攻下及節葬皆以「楚越」並舉，而此篇則以「荆吳」並舉，使吳越分明，且以吳亡之速，以證攻戰之禍，故吳亡之時（西元前四七三年），墨子已生若干年矣。魯問篇云：「子墨子游公尚過於越，公尚過說越王，越王大說，謂公尚過曰：『先生苟能使子墨子於越，而教寡人，請裂故吳之地，方五百里，以封子墨子。』」據此可證墨子當親見吳之亡，越王以新得之吳地封墨子，證己對墨子之尊敬，且顯示己國攻戰之收穫，然墨子見越王無用己之誠意，故終無前往。而此年墨子之年紀必在二十歲以上。

(124)

(乙) 公輸般與墨子年代之關聯：禮記檀弓云：「季康子之母死，般請以機封。」康子母卒年雖不可考，然季桓子卒於魯哀公三年，季康子卒於哀公二十七年，不曰桓子之妻，而曰康子之母，故其母卒當於哀三年之後，二十七年之前。然不能太晚，因檀弓又云：「季康子之母卒，陳喪衣，敬姜……命徹之。」國語魯語謂敬姜卽季康子之從祖叔母，故最晚亦不出哀公十年。方氏云：「敬姜行輩之尊而能臨其喪，則年代不可太後；其在三、四年至十年之間乎？」（註七二）而般既不能「請以機封」，亦當爲弱冠之年，如此則般之生，當在敬王十年左右。趙歧孟子注：「公輸子；魯般，魯之巧人也，或以爲魯公子。」（註七三）昭公卒於敬王十年，年爲五十一歲，其子公衍均見於左傳，而般爲昭公之幼子，當不爲奇，果若此，則般之生年，至遲爲昭公之卒年。且梁氏云：「今假定墨子少於公輸般二十歲」（註七四），則墨子之生年當爲敬王三十年左右，卽孔子卒前十年左右。

(丙) 孔子卒年與墨子生年之關聯：公孟篇云：「公孟子謂子墨子曰：『昔者聖王之列也，上聖立爲天子，其次立爲大夫，今孔子博於詩書……』」子墨子曰：「夫智者，必尊天事鬼，愛人節用，合焉則智矣，今子曰……」據此段「今孔子」、「今子曰」之「今」，當指公孟子與墨子談話之時，或爲孔子尚在，或爲孔子卒後未久，故可證墨子必生於孔子卒年之前。耕柱篇載：孔子回答葉公子高問政曰：「善爲政者，遠者近之，而舊者新之。」子墨子聞之曰……據此「子墨子聞之曰」一語，知墨子必生於孔子卒前，蓋墨子書中，凡用此語，多表親見親聞之事。然墨子究生於孔子卒前若干年，亦應在十年左右，蓋墨子生於魯國，何以未向主張「有教無類」之孔子直接問學，而卻間接受「儒者之業」，或爲年紀尙幼之因。考孔子弟子之年紀，於孔子卒時最幼者爲叔仲彥十九歲（註七五），可推知孔子卒時，墨子之年紀當不及十九歲，故定墨子生於孔子卒前十年左右，想不會甚誤。

(丁) 墨子之卒年，可循：

(甲) 墨子卒年與吳起之死：墨子親士篇云：「吳起之裂，其事也」，又云：「銛者必先挫」，「錯者必先靡」，「甘井近竭，招木近伐」，「太盛難守」等語，是以知親士篇雖非如梁氏所云：「非墨家言，純爲僞託。」（註七六）但亦雜有道家言，故謂有後人僞託，當無可疑，是以吳起之死，未必爲墨子親見。且據呂氏春秋上德篇所載，吳起死時，墨家鉅子，已爲孟勝。按墨子當爲墨家第一任鉅子，墨子死後，依墨家尚賢之說，當傳於賢者。而呂氏春秋上德篇孟勝死陽城君之難亦嘗云：「田襄子賢者也。」而將鉅子之位傳之。且審墨子於止楚攻宋時云：「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可知此時禽滑釐於墨門之地位，僅次於墨子而爲第二領袖，而莊子亦將墨子與禽滑釐並舉，故墨子卒後，鉅子一職應屬禽滑釐而非孟勝。或禽子已早墨子而死，或繼墨子爲墨家鉅子後而死，此雖不可斷言，然可以推知吳起死時，不獨墨子已卒，卽禽子亦必卒矣。吳起卒於周安王二十一（西元前三八一）年而墨子必早死若干年矣。

(乙) 墨子卒年與三家分晉：非攻中云：「韓魏自外，趙氏自內，擊智伯，大敗之。」足見韓趙魏三家滅智氏時（西元前四五三年），墨子猶存。又云：「計莒之所以亡於齊越之間者，以是攻戰也，雖南者陳蔡，其所以亡於吳越之間者，亦以攻戰。」更可推

知莒蔡亡時（莒亡於西元前四四七年，蔡亡於西元前四三一年），墨子猶存。再觀非攻下云：「今天下好戰之國，齊晉楚越。」又云：「昔者楚熊麗始討（畢沅云當爲封）此睢山之間，越王繫虜，出自有遽，始邦於越，唐叔與呂尚邦齊晉，此皆地方數百里，今以并國之故，四分天下而有之。」節葬下云：「天下失義，諸侯力征，南有楚越之王，而北有齊晉之君。」可知墨子生時，楚越齊晉，南北分之。非攻下又云：「今以并國之故，萬國有餘皆滅，而四國獨立。」此四國當指楚越齊晉。細審墨子由「四國分立」論及「四國獨立」，可推知墨子未及見韓趙魏三家分晉，及秦穆公得志於西方，亦即墨子僅見「四分天下」，而未見「七分天下」，若見之，則必無不言，蓋三家分晉乃歷史上不可磨滅之大變也，而墨子尤倡兼愛非攻之說，若目擊三家分晉，必有所言論，若有言論，其弟子必有記載，然徧覽墨子書僅見「諸侯各愛其國，不愛異國。」「舉其國以攻人之國。」（註七八）「今至大爲攻國，則弗知非。」（註七八）而未嘗見「篡人之國」或「竊人之國」。是墨子生命當無超過三家分晉（周威烈王二十三年即西元前四〇三年）之由。

丙墨子往見齊太王和之時間：魯問篇云：「魯君謂子墨子曰：『吾恐齊之攻我也，可救乎？』子墨子曰：『可……』」又云：「齊將伐魯，子墨子謂項子牛曰：『伐魯，齊之大過也……故大國之攻小國也，是交相賊也，過必反於國。』」子墨子見齊大王曰：「……并國覆軍，賊敖（畢沅云：殺也）百姓，孰將受其不祥。」大王俯仰而思之，曰：「我受其不祥。」按此段所指之魯君，依孫氏考證係魯穆公（註八〇），錢氏亦持此見。而墨子見齊太王之目的，當爲受魯君之託，以期止齊攻魯。項子牛或爲當時攻魯之重要將領，故墨子先見項子牛，未得結果，則又往見齊太王。至於確定之時間，應於齊國三侵魯地之後較妥。魯問篇云：「子墨子使勝綽（墨子弟子）事項子牛，項子牛三侵魯地，而勝綽三從，子墨子聞之，使高孫子（墨子弟子）請而退之。」果若此，則墨子之見齊太王和，當於（1）齊國三侵魯地之後、（2）魯穆公在位之時、（3）田和執齊政之時。齊國三侵魯地之時間，考史記六國年表及田敬仲完世家載：齊宣公四十四年（周威烈王十四年，即西元前四一二年），伐魯莒及安陽（田敬仲完世家云：伐魯莒及安陵），齊宣公四十五年（周威烈王十五年，即西元前四一一年），伐魯取都（世家云：取魯之一城），齊宣公四十八年（周威烈王十八年，即西元前四〇八年），取魯郕（世家亦云：取魯之郕），前後相距五年，而三侵之最後一次當指齊宣公四十八年（依史記六國年表係魯元公最後一年），取魯郕之一次，而墨子之見齊太王和，當於齊宣公四十八年（西元前四〇八年），齊三侵魯地之後。考史記田敬仲完世家，田和於齊宣公四十五年（周威烈王十五年，即西元前四一一年），初執齊政。而這一年齊伐魯取都，第四年伐魯取郕（即三侵魯地最後一次），第五年（周威烈王十九年，西元前四〇七年），據史記六國年表；係魯穆公元年，此年，齊伐衛，取母丘。依理推之，或齊相田和見穆公新立，想乘勝衛之勢攻魯，魯穆公獲此信息，便託墨子往齊一遊，而墨子至齊，先見項子牛，再見齊太王和。齊太王和是否因墨子之勸止而未伐魯，可從「太王俯仰而思之曰：『我受其不祥』」一語推之，齊未伐魯。且考史記六國年表，自魯穆公即位之日起，直至穆公十四年，齊伐魯取最，其間並無侵魯之記載，此或爲墨

(126)

子見齊太王和之功也。而墨子往見齊太王和之時間，當以周威烈王十九年及二十年（西元前四〇七及四〇六年），較為合理。故可斷定墨子之卒年，當為周威王二十年（西元前四〇六年）至二十三年（西元前四〇三年）之間。

據以上各例所證，墨子當生於周敬王三十一年（西元前四八九）左右，卒於周威烈王二十一至二十三（西元前四〇六至四〇三）年之間，當無疑問。

四、出身

墨子之出身，可分以下數項說明之。

(一)受學史角之後：呂氏春秋當染篇謂墨子受學於史角之後人，而史角之後人，恐非史官，係私人講學，唯在墨子書中，未嘗言之。

(二)研讀詩書春秋：淮南子主術訓云：「孔墨皆修先聖之術，通六藝之論。」要略訓云：「墨子學儒者之業，受孔子之術，……故背周道而用夏政。」按六藝即指詩、書、禮、樂、易、春秋六經，而六經之目，初見於莊子天運篇。六經又稱六藝，始見於賈誼新書六術篇，繼見於史記滑稽列傳，是在墨子之時，既無六經之目，亦無六藝之名。墨子是否通六藝之論，自墨子書觀之，墨子於詩、書、春秋，皆嘗致力，其書中喜徵引詩書春秋，即其證焉，唯春秋應指百國春秋，非專指魯春秋。禮經，墨子應亦研讀過，唯覺具「煩擾不悅」，而求盡可能簡化。墨子雖然非樂，但對樂並非不欣賞，其非樂上云：「故子墨子之所以非樂者，非以大鐘鳴鼓琴瑟竽笙之聲，以為不樂也。」易經，在墨書中未嘗見之。至於墨子是否用夏，前已辨明之，而其於周道，則與孔子不同，孔子從周，視周道為最高之理想，墨子背周，於周道則欲破壞、改革，而有所創新，然與孔子同出一源，則無可置疑。且韓非子顯學篇與司馬談論六家要旨，或謂孔墨俱道堯舜，或謂墨者亦尚堯舜道（註八二），而墨子書中，亦常將堯舜禹湯文武或禹湯文武並列，皆足以證之。

(三)始終未仕：墨子之家世如何，雖不可攷，然墨子出身貧賤，始終未仕，則有徵焉。甲貴義篇云：「子墨子南遊使衛，關中（即扁中）載書甚多，弦唐子見而怪之，……子墨子曰：『昔者周公旦朝讀百篇，夕見漆（同七）十士；故周公旦佐相天子，其修至於今。翟上無君上之事，下無耕農之難，吾安敢廢此。』」墨子既無君上之事，當未仕也，又無耕農之難，亦非農也。乙公輸篇謂墨子自魯至楚，勸止楚王勿不義攻宋，獲得勝利後，由楚返魯，經過宋時，天下大雨，便避雨闇中，而守閭者不納。可知墨子止楚攻宋，純為行其兼愛貴義之主張，而其當時必非宋大夫，且衣履破爛，才會遇此難堪也。丙貴義篇又云：「子墨子南游於楚，見楚獻惠王，獻惠王以老辭（註八三）。使穆賀見子墨子，子墨子說穆賀，穆賀大說，謂子墨子曰：『子之言則成（同誠）善矣，而君王，天下之大王也，母乃曰，賤人之所爲，而不用乎？』子墨子曰：……今農夫入其稅於大人，大人爲酒醴粢盛，

以祭上帝鬼神，上帝鬼神，豈曰賤人之所謂而不用哉？或雖賤人也，上比之農，下比之藥，曾不若一草之本乎？且主君亦嘗聞湯之說乎？昔者湯將往見伊尹，令彭氏之子御，……彭氏之子曰：『伊尹，天下之賤人也！……』湯曰：「非女所知也！……」因下勸楚王勿攻宋，年齡約四十七歲左右，再次至楚獻書，係楚惠王五十年，墨子已五十一歲矣，以五十一歲之高齡，尙被以賤人稱之，則其未嘗爲仕，不辯可明矣。墨子五十一歲以後至老死，是否任官，徧覽墨子書未嘗見之，故謂墨子始終未仕，當不爲過。梁啟超曰：「查本書中，絕無仕宋的痕迹。……其實墨子救宋，專爲實行他的兼愛非攻主義，那裡論做官不做官呢？墨子曾說：『道不行不受其賞，義不聽不處其朝。』當時的宋國，就會行其道聽其義嗎？墨子是言行一致的人，如何肯立宋之朝？所以我想墨子始終是個平民，沒有做過官。」（註八四）梁氏所言，頗爲近理。

四出身工程師：墨子旣非仕，亦非農，則墨子之出身究爲何？試觀（甲）墨子魯問篇云：「公輸子削竹木以爲轂（同鵠），成而飛之，三日不下。公輸子自以爲至巧。子墨子謂公輸子曰：『子之爲轂也，不如翟（註八五）之爲車轄，須臾劉（註八六）三寸之木，而任五十石之重，故所謂巧，利於人謂之巧，不利於人謂之拙。』」（乙）韓非子外儲說左上云：「墨子爲木轂，三年而成，蜚一日而敗，弟子曰：『先生之巧，至能使木轂飛！』墨子曰：『不如爲車輶之巧也，用咫尺之木，不費一朝之事，而引三十石之任；致遠力多，久於歲數。今我爲轂三年成，蜚一日而敗。』」惠子聞之曰：「墨子大巧，巧爲輶，拙爲轂。」一則曰墨子爲車轂，須臾斲三寸之木，可任五十石之重；再則曰墨子爲車輶，用咫尺之木，不費一朝之事，可知墨子實爲工程師也。方授楚曰：「然墨子究爲工人出身之學者與社會改革家，其工藝之精，視公輸子之專業者，固有遜色。」（註八七）余書至此，不禁對先賢先哲油然而生尊敬仰慕之心，亦愧爲後世之子孫也。若墨子者，出身貧賤，始終平民，不惟有愛利天下之胸懷，刻苦犧牲之精神，更有言行一致之決心，理智科技之頭腦，尤其墨經四篇，於哲學方法之建立，光學、力學、幾何學所下之定義，均爲我國哲學史與科學史不可或缺之一環。而魯般亦爲我國古代有名之工程師，若其製造之飛鵠，果能飛三日不下，則爲世界第一架「飛機」也，我後代子孫，若能相繼研究改良，改良研究，則今日必握世界一切科技之牛耳。願我大中華兒女，一則研讀先賢先聖之經典，一則吸收歐美各國之科技知識，研究創新，精益求精，不惟政治清明，經濟繁榮，民生樂利，更使一切知識均能開放光芒萬丈之火花，照耀整個世界之人類。

五、事蹟

墨子事蹟，史書不詳，茲以墨子書爲主，舉其要者，分述於下：

(一) 答魯君之間：墨子魯人，嘗再次答魯君之間，此魯君，或以爲卽穆公（註八八），若果爲穆公，則在墨子晚年矣。魯問篇

載：魯君謂墨子曰：「吾恐齊之攻我也，可救乎？」墨子以堅定之口吻答曰：「可」。並謂三代之聖王，禹湯文武，雖百里之諸侯，因實行忠義，取得天下；三代之暴王，桀紂幽厲，因讎怨行暴，失去天下。吾願主君，上則尊天事鬼，下則愛利百姓，外則厚爲皮幣，卑辭令，徧禮四鄰諸侯，謀求盟國援助，內則全國上下，團結一致，以事強齊，則患難可救，魯國可安。又載：魯君謂墨子曰：「我有二子，一人者好學，一人者好分人財，孰以爲太子而可。」墨子答曰：「未可知也，或所爲賞與（註八九）爲是也。」並舉例曰：「釣者之恭，非爲魚賜也；餌鼠以蟲，非愛之也。吾願主君之合其志功而觀焉。」是墨子告知魯君，欲觀其是否良善，不惟觀其行事之表現，尤須觀其行事之動機也。蓋動機善，乃真爲善；表現善，未必真爲善，或別有企圖也。

(2) 義辭越封：魯問篇載：墨子推薦其弟子公尙過於越，公尙過說越王，越王大悅，謂公尙過曰：「先生苟能使子墨子至（依上下文增）於越，而教寡人，請裂故吳之地，方五百里，以封子墨子。」公尙過許諾，越王遂爲其束車五十乘，往魯迎墨子。公尙過至魯，稟告墨子越王之意。墨子曰：「子觀越王之志何若？意越王將聽吾言，用我道，則翟將往，量腹而食，度身而衣，自比於羣臣，奚能以封爲哉？抑越王不聽吾言，不用吾道，而吾往焉，則是我以義糲也。鈞之糲，亦於中國耳，何必於越哉！」（註九〇）考墨子一書，未見墨子仕越之痕迹，可知墨子志在行道，非爲出仕，是以五百里之封地毫不動心也。

(3) 止楚攻宋：公輸篇載：公輸般爲楚造雲梯，卽成，將以攻宋。墨子聞之，由齊（畢沅據呂氏春秋愛類篇以爲魯）出發，裂裳裹足，行十日十夜，至楚都郢，見公輸般，謂北方有侮臣，願獻十金，請其殺之。公輸般不悅，並曰：「吾義固不殺人。」墨子起而再拜曰：「請說之，吾從北方，聞子爲梯，將以攻宋，宋何罪之有？荆國有餘於地，而不足於民，殺所不足，而爭所有餘，不可謂智。宋無罪而攻之，不可謂仁。知而不爭，不可謂忠。爭而不得不可謂強。義不殺少而殺衆，不可謂知類。」善言哉！墨子！其嘗謂：「吾言足用矣。舍吾（據上文增）言革思者，是猶舍穫而援粟也。以其言非吾言者，是猶以卵投石也，盡天下之卵，其石猶是也，不可毀也。」（註九一）公輸般服，乃介紹墨子見楚王。墨子謂楚王曰：「今有人於此，舍其文軒，鄰有敝輶，而欲竊之；舍其錦繡，鄰有短褐，而欲竊之；舍其梁肉，鄰有糠糟，而欲竊之；此爲何若人？」楚王曰：「必爲竊疾矣。」墨子進而曰：「荆之地，方五千里；宋之地，方五百里，此猶文軒之與敝輶也。荆有雲夢，犀兕麋鹿滿之，江漢之魚鼈鼈鼈，爲天下富；宋所謂無雉兔狐狸者也，此猶梁肉之與糠糟也。荆有長松文梓，楩枬豫章，宋無長木，此猶錦繡之與短褐也。臣以三事之攻宋也，爲與此同類，臣見大王之必傷義而不得。」楚王曰：「善哉！雖然，公輸般爲我爲雲梯，必取宋。」墨子遂又見公輸般，並解衣帶爲城，以牒爲械，而公輸般九設攻城之機變，墨子九距之。公輸般之攻械盡，墨子之守圉有餘。公輸般屈，謂墨子曰：「吾知所以距子矣，吾不言。」墨子亦曰：「吾知子之所以距我，吾不言。」楚王問其故，墨子曰：「公輸子之意，不過欲殺臣。殺臣，宋莫能守，可攻也。然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已持臣守圉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雖殺臣，不能絕也。」楚王曰：「善哉！吾請無攻宋矣。」一場激烈之攻戰，就此止息，使楚宋兩國不損一兵一刀，而軍民皆蒙無限之幸福，豈非墨子之

善喻、機智、勇敢、熱情、犧牲以及防圍器械精良之功歟！故謂墨子爲兵家，亦非虛譽矣。

(四)止魯陽文君攻鄭：魯問篇載：魯陽文君將攻鄭，墨子聞而止之，謂魯陽文君曰：「今使魯（畢沅云謂魯陽）四境之內，大都攻其小都，大家伐其小家，殺其人民，取其牛馬狗豕布帛米粟貨財，則何若？」魯陽文君曰：「魯四境之內，皆寡人之臣也，今大都攻其小都，大家伐其小家，奪之貨財，則寡人必將厚罰之。」墨子以天兼有天下，猶魯之有四境之內，若舉兵攻鄭，天誅必至告之。魯陽文君曰：「先生何止我攻鄭也？我攻鄭，順於天之志。鄭人三世殺其父，天加誅焉，使三年不全，我將助天誅也。」墨子告以天誅足矣。今又舉兵，將以攻鄭，謂爲順於天之志，是猶有子強梁不材，其父笞之，其鄰家之父，亦舉木而擊之，謂爲順於其父之志，豈不悖哉！墨子且告知魯陽文君，大國之攻小國也，攻者，農夫不得耕，婦人不得織，以守爲事。攻人者，亦農夫不得耕，婦人不得織，以攻爲事。是以大國之攻小國，譬猶童子之爲馬，足用而勞。又告知魯陽文君，楚四境之田，曠蕪不可勝闢，呼令數千，不可勝用，見宋鄭之間邑，還然竊之，則有竊疾也。墨子不厭其煩，反覆說明攻戰之非，可知其用心良苦，愛利萬民之深矣（註九二）。

(五)與魯陽文君論忠義：魯問篇載：魯陽文君問於墨子，令之俯則俯，令之仰則仰，處則靜，呼則應，可謂忠臣乎？墨子答曰：「令之俯則俯，令之仰則仰，是似景也。處則靜，呼則應，是似響也。君將何得於景與響哉！若以翟之所謂忠臣者，上有過，則微之以諫，已有善則訪之上，而無敢以告，外匡其邪，而入其善。尙同而無下比，是以美善在上，而憂戚在臣。此翟之所謂忠臣也。」此似較晏子和同之辨（註九三）更深一層矣。墨子又告魯陽文君，攻其鄰國，殺其人民，取其牛馬粟米貨財，其不仁不義，尤甚於攻其鄰家，殺其人民，取其狗豕食糧衣裘，反書之於竹帛，鏤之於金石，以爲銘於鍾鼎，傳遺後世子孫，其可乎？是明小物而不明大物也。且與小視白謂之白，大視白謂之黑，何以異哉？

(六)游楚獻書辭封：貴義篇載：墨子南游於楚，見楚惠王，獻書，惠王以老辭，使其近臣穆賀見墨子，墨子說穆賀，穆賀大悅，謂墨子曰：「子之言則成善矣，而君王天下之大王也，母乃曰，賤人之所爲而不用乎？」墨子曰：「唯其可行，譬如藥然，草之本，天子食之，以順其疾，豈曰，一草之本而不食哉？今農夫入稅於大人，大人爲酒醴粢盛，以祭上帝鬼神，豈曰，賤人之所爲而不享哉？故雖賤人也，上比之農，下比之藥，曾不若一草之本乎？」且舉湯見伊尹以說之。墨子所獻之書，當爲墨經無疑。唐余知古渚宮舊事亦云：「楚惠王五十年，墨子南游於楚，至楚都郢，獻書楚惠王，王受而讀之曰：『良書也。寡人雖不得天下，而樂養賢人。』」墨子辭曰：「翟聞賢人進，道不行不受其賞，義不聽不處其朝，今書未用，請遂行矣。」將辭王而歸，王使穆賀以老辭。」又云：「魯陽文君乃言於王曰：『墨子北方賢聖人，君王不見，又不爲禮，母乃失士。』」乃使文君追墨子，以書社五里（註九四）封之，不受而去。」墨子剛正不阿之精神，實足爲吾輩之楷模矣。

(七)止齊攻魯：魯問篇載：齊將伐魯，墨子見齊將項子牛，告以大國之攻小國，是交相賊也，過必反於國。並舉吳王東伐越，

勾踐棲於會稽之上；西伐楚，昭王奔於隨；北伐齊，獲齊將國書歸吳。智伯伐范氏與中行氏，兼三晉之地。不唯諸侯報其仇，百姓苦其勞，而弗爲用；且國爲虛戾，身爲刑戮也。墨子又見齊大王曰：「今有刀於此，試之人頭，倅然斷之，可謂利乎？」大王曰：「利。」墨子曰：「刀受其利，試者受其不祥？」大王曰：「刀受其利，試者受其不祥。」按墨子見項子牛及齊大王，應在齊三侵魯地之後，魯穆公新卽位之時，齊先伐衛，獲勝後，又欲伐魯，墨子受魯君之託，前往齊國，先見項子牛，未得要領，又見齊大王，此事結果如何？書未明言，然自「大王俯仰而思之曰：『我受其不祥。』」一語推之，齊當接受墨子之勸告，未嘗伐魯也（註九五）。

(八)勸篇節約畜士：貴義篇載：墨子南遊使衛，謂衛大夫公良桓子曰：「衛小國也，處於齊晉之間，猶貧家之處於富家之間也；貧家而學富家之衣食多用，而速亡必矣。今簡子之家，飾車數百乘，馬食菽粟者數百匹，婦人衣文繡者數百人。吾（註九六）取飾車食馬之費，與繡衣之財，以畜士，必千人有餘。若有患難，則使數（依下文增）百人處於前，數百人（依上文增）處於後，與婦人數百人處前後孰安？吾以爲不若畜士之安也。」在位者注重生活之享受，毫費國庫之公帑，必使民窮財盡，一旦患難發生，將何以處之；不如節儉不必要之用度，畜養士人，若有患難，則可衛國保民，墨子之謀深遠矣。

(九)被宋所囚：讀史記鄒陽列傳，鄒陽從梁孝王游。其爲人有智略，慷慨不苟合，介於羊勝公孫詭之間，勝等疾其才，惡之孝王。孝王怒，下陽獄，將殺之。陽乃自獄中上書，嘗云：「昔者，魯聽季孫之說，而逐孔子；宋信子罕之計，而囚墨翟。夫以孔墨之辯，不能自免於讒諛，而二國以危。」墨子被囚之事，其書未嘗載，史書亦未嘗載。又何故被囚，更不得而知，或果如鄒陽所云，起於讒諛？魯問篇載：墨子嘗介紹其弟子曹公子於宋，致使其「家厚於始」，「處高爵祿」，「多財」，可知墨子雖未仕宋，卻受宋當局之重視，或以此見忌於權門？且按墨子嘗冒生命之危險，不計一切之犧牲，自魯至楚，勸止楚王勿攻宋，並令其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持其守圉之器，爲宋守城，依理當受宋人禮遇，何以於其歸魯過宋之時，避雨閭中，守閭者不納，亦必有其原因。觀此，墨子被囚之事，或非虛構。至於何時被囚，孫诒讓云：「宋信子罕之計，而囚墨翟。其事他書不經見，秦漢諸子，多言子罕逐君，高誘則云，子罕殺昭公，又韓子說皇喜殺宋君，子罕與喜，當卽一人，竊疑昭公，實被放殺，而史失載。墨子之囚，殆卽昭公之末年事歟？」（註九七）按宋昭公末年，正當周威烈王二十二年，似嫌太後，然究於何年，有待查證。

(十)與儒者爭辯：墨子嘗多次與儒者巫馬子與公孟子爭辯，茲舉數例，述之於後：(甲)耕柱篇載：(1)巫馬子謂墨子曰：「子兼愛天下，未云利也，我不愛天下，未云賊也。功皆未至，子何貴於二人？」曰：「我是彼奉水者之意，而非夫摻火者之意。」答曰：「吾亦是吾意，而非子之意也。」(2)巫馬子曰：「子之爲義也，人不見而耶（王引之云服之壞字），鬼不見而富（同福），而子爲之，有狂疾。」墨子答曰：「今使子有二臣於此，其一人者，見子從事，不見子則不從事；其一人者，見子亦從事，不見子亦從事，子

誰貴於此二人？」曰：「我貴其見我亦從事，不見我亦從事者。」墨子曰：「然則是子亦貴有狂疾也。」(3)巫馬子曰：「舍今之人，而譽先王，是譽槁骨也。譬若匠人然，智槁木也，而不智生木。」墨子曰：「天下之所以生者，以先王之道教也，今譽先王，是譽天下之所以生也。可譽而不譽，非仁也。」(4)公孟子曰：「君子不作，術（同述）而已。」墨子曰：「不然，人之其（蘇時學云當爲甚）不君子者，古之善者不誅（畢沅云當爲述以下同）；其次不君子者，古之善者不遂（當如述以下同），已有善則作之，欲善之自己出也。今誅而不作，是無所異於不好遂而作者矣。吾以爲古之善者則作之，欲善之益多也。」

（2）公孟篇載：(1)公孟子謂墨子曰：「君子共己以待。問焉則言，不問焉則止，譬若鐘然，扣則鳴，不扣則不鳴。」墨子曰：「是言有三物焉，子乃今知其一身（當爲耳）也（衍字），又未知其所謂也。若大人行淫暴於國家，進而諫，則謂之不遜，因左右而獻諫，則謂之言議，此君子之所疑惑也。若大人爲政，將因於國家之難，譬若機之將發也然，君子之必以諫，（然而大人之利）（衍文），若此者，雖不扣，必鳴者也。若大人舉不義之異行，雖得大巧之經，可行於軍旅之事，欲攻伐無罪之國，（有之也，君得之，則必用之矣。）（註九八）以廣辟土地，著稅僞材（註九九），出必見辱，所攻者不利，而攻者亦不利，是兩不利也，若此者，雖不扣必鳴者也。」(2)公孟子曰：「實爲善人，孰不知，……譬若美女，處而不出，人爭求之，行而自衒，人莫之取也。今子徧從人而說之，何其勞也？」墨子曰：「今夫亂世，求美女者衆，美女雖不出，人多求之；今求善者寡，不強說人，人莫之知也。……強說人者，其功善亦多。」(3)公孟子曰：「無鬼神。」又曰：「君子必學祭祀（畢沅云當爲禮）。」墨子曰：「執無鬼而學祭禮，是猶無客而學客禮也。是猶無魚而爲魚罟也。」由以上數則，可見墨子爲義不欲求報之心懷，積極創作之精神。其他尚有與公孟子辯「行不在服」，貧富壽夭不在天等，亦可告誡吾人，服飾外表並不重要，行義治國始爲第一；且可激勵吾人，一切命運操之在我，奮鬥不懈乃有成就。

(4)授徒講學：春秋戰國之際，私人講學之風甚盛，孔子興學於前，以有教無類之宗旨，招徒設教，本誨人不倦之精神，傳道授業；然猶曰：「自行束脩以上，吾未嘗無誨焉。」（註一〇〇）曲禮則曰：「禮聞來學，不聞往教。」是彼不求學，或來而束脩不備，皆無以施教也。墨子則不然，其身爲平民賤人，目睹「爭城以戰，殺人盈城；爭地以戰，殺人盈野」（註一〇一）之慘狀，故以兼愛之精神，將教育之對象，擴大於整個人類社會，其嘗曰：「有道者勸以教人。」（註一〇二）「有道相教。」（註一〇三）「有道肆（勤力）相教誨。」（註一〇四）又曰：「必去六辟，嘿則思，言則誨，動則事，使三者代御，必爲聖人。」是隨時隨地施教，且墨子以人性如素絲，視其環境與教養之不同，其結果或善或惡，故「徧從人而說之。」其教育之方法，則係分科教育，以發展個性。墨子曰：「能談辯者談辯，能說書者說書，能從事者從事。」（註一〇六）所謂談辯，即哲學，屬思想之陶冶；說書即文學，屬主義之宣傳；從事即理工，屬實力之運用。其教導學生，特重品德氣節，其次爲各類知識，其次爲辯言談，務使個個爲一品學兼優，文武雙全之完人也。墨子不唯施教勤，且能言行一致，以身教之，故其弟子充滿天下（註一〇七）。

(132)

)，能持其守圉之器，爲宋守城者，有三百人(註一〇八)，而其中爲其服役者百八十人，皆可使之赴火蹈刃，死不旋踵(註一〇九)，可知其教育之成功也。墨子雖不欲尊師(註一一〇)，而弟子尊之者，以其人格之偉大崇高，受其感化而不自覺也。韓非子嘗曰：「仲尼天下聖人也，修行明道，以遊海內，海內悅其仁，美其義，而爲服役者七十人，蓋貴仁者寡，能義者難也。故以天下之大，而爲服役者七十人。」(註一一一)由此尤可知，墨學爲一庶民賤人倡導，而終能與儒學分庭抗禮，而成爲一世之顯學者，絕非偶然之事也。

(四)貴義重行：墨子日夜不休，周遊宋衛齊楚諸國，非以干祿，乃行義耳。墨子曰：「萬事莫貴於義。」(註一一二)又曰：「義：利也。義：志以天下爲己芬(同分)，能(乃也)能利之，不必用。」(註一二三)「義，天下之良寶也。」(註一二四)「義者，善政也。」(註一一五)「天下有義則生，無義則死；有義則富，無義則貧；有義則治，無義則亂。」(註一二六)故於貴義篇曰：「必去六辟，……去喜、去怒、去樂、去悲、去愛、去惡」(註一一七)，而用仁義。手足口鼻耳目(註一二八)，從事於義，必爲聖人。」是墨子不惟倡義之重要，且隨時隨地，切實行義。貴義篇載，墨子自魯至齊，遇一故人，謂墨子曰：「今天下莫爲義，子獨自苦而爲義，子不若已！」墨子答曰：「今有人於此，有子十人，一人耕而九人處，則耕者不可以不益急矣。何故？則食者衆而耕者寡也。今天下莫爲義，則子如(猶宜也)勸我者也，何故止我？」墨子旣貴義又重行，故屢戒蕩口，其嘗曰：「言足以復行者常之，不足以舉行者勿常；不足以舉行而常之，是蕩口也。」(註一一九)又曰：「言足以遷行者常之，不足以遷行者勿常；不足以遷行而常之，是蕩口也。」(註一二〇)蓋言出必行，或有所遷善，若言而不行，或不及義，乃謊言也。旣爲謊言，則豈不徒敝口舌乎？墨子曰：「政者，口言之，身必行之。」(註一二一)又曰：「非以其名也，以其取也。」(註一二二)是貴義重行，乃墨子偉大人格之一也。

六、結論

以上各節，單就墨子生平事蹟，加以探研辨證，所據之資料，除史書、諸子，以及前人之研究外，多取自墨子書，耕柱、貴義、公孟、魯問、公輸五篇尤多，而此五篇者，實墨子之言行錄也，故喻爲墨家之論語，誠不爲過。惟年代久遠，文獻猶嫌不足，且才疏學淺，疏漏舛誤，自在難免，雅博君子，幸垂教焉。

附 註

註一：見孟子滕文公下。

註二：見孟子盡心篇下。

- 註三・唐林寶所撰。
- 註四・見孟子滕文公上。
- 註五・見韓非子顯學篇。
- 註六・見呂氏春秋當染、慎大篇註。
- 註七・見方授楚墨學源流卷下載胡懷琛撰墨翟爲印度人辨。
- 註八・見錢穆著墨子第一章墨子傳略。
- 註九・可參考錢穆先秦諸子繫年墨子非姓墨爲刑徒之稱考。
- 註一〇・見莊子天下篇。
- 註一一・見荀子禮論篇。
- 註一二・見荀子樂論篇。
- 註一三・見張純一墨子集解附錄墨稱之探本。
- 註一四・見陳柱墨學十論墨子大略。
- 註一五・見馮友蘭著中國哲學史第五章。
- 註一六・見孔稚圭北山移文。
- 註一七・見孫詒讓墨子閒詁墨子後語下墨子緒聞註。
- 註一八・見淮南子要略訓。
- 註一九・見論語泰伯篇。
- 註二〇・見清汪中述學墨子後序。
- 註二一・見呂氏春秋當染篇。
- 註二二・見方授楚墨學源流上卷墨子之學說。
- 註二三・見胡適之諸子不出於王官論。
- 註二四・見墨子耕柱篇。「古之善者述之。」「述」原作「誅」。
- 註二十五・據方授楚墨學源流下卷駁墨子非姓墨說所引江瑔論九家之名稱。
- 註二六・田鳩事見韓非子外儲說左上篇及呂氏春秋首時篇。
- 註二七・見墨子耕柱篇。

(134)

註二八・見墨子魯問篇。

註二九・見墨子貴義篇。

註三〇・見墨子魯問篇。

註三一・見韓非子顯學篇。

註三二・見莊子天下篇。

註三三・見公羊傳隱公十一年、莊公十年、定公元年。穀梁傳定公元年作沈子。

註三四・見公羊傳桓公六年、宣公五年。

註三五・見公羊傳閔公元年。

註三六・見公羊傳莊公二十九年。

註三七・見莊子達生篇與讓王篇。

註三八・見史記鯀布列傳。

註三九・見司馬貞史記索隱。

註四〇・見錢穆墨子第一章墨子傳略。

註四一・見孟子滕文公下。

註四二・見荀子非十二子篇。

註四三・見莊子天下篇。

註四四・見韓非子顯學篇。

註四五・見呂氏春秋不二篇。

註四六・見戶子廣澤篇。

註四七・見史記孟荀列傳。

註四八・見孫詒讓墨子閒詁附錄。

註四九・見孫詒讓墨子閒詁墨子後語上。

註五〇・見梁啟超墨子學案第一章、墨子之生地及年代；錢穆墨子第一章、墨子的國籍；胡適中國哲學史第六編第一章；方授楚墨學源流上卷第一章；蔣伯潛諸子通考上篇第九章；陳柱墨學十論墨子大略。

註五一・載大陸雜誌十一卷第八期及十六卷第二期。

註五二・載東方雜誌第二十五卷第八號。

註五三・見古史研究第二集下冊墨子小傳及上冊所收胡懷琛墨子學辨。

註五四・已收入衛聚賢古史研究第二集上冊。

註五五・已收入衛聚賢古史研究第二集下冊。

註五六・見孫詒讓墨子閒詁公輸篇注引畢、王二氏之說。

註五七・見孫詒讓墨子閒詁非攻中篇注引蘇氏說。

註五八・學師於禽滑釐，見呂氏春秋尊師篇。

註五九・見陳顧遠墨子政治哲學總論第一。

註六〇・見史記孟荀列傳。

註六一・見唐司馬貞史記索隱引別錄。

註六二・見漢書藝文志。

註六三・見唐李賢後漢書張衡傳注引衡集論圖緯虛妄疏。

註六四・見畢沅墨子注敍。

註六五・見汪中述學內篇三墨子敍。

註六六・見孫詒讓墨子年表第二。

註六七・見胡著中國古代哲學史第六篇第一章墨子略傳。

註六八・見梁著墨子學案墨子年代考。

註六九・見錢著先秦諸子繫年考辯墨子生卒考。

註七〇・見方著墨學源流第一章墨子生卒年代。

註七一・見孫著墨子政治思想之研究第一章墨子之生平及著作。

註七二・見方著墨學源流第一章墨子身世。

註七三・見孟子離婁篇。

註七四・見梁著墨子學案墨子年代考。

註七五・見史記仲尼弟子列傳。

註七六・見梁著墨子學案墨子書。

註七七・見孟子公孫丑篇。

註七八・見墨子兼愛上。

註七九・見墨子非攻上。

註八〇・見孫著墨子閒詁魯問篇注。

註八一・見錢著墨子游齊考。

註八二・見史記自序。

註八三・考史記楚無獻惠王，藝文類聚引作惠王，文選注引本書云：「墨子獻書惠王，王受而讀之，曰：良書也。」是本句有脫誤。事亦云：「墨子復南遊於楚，獻書惠王，王受而讀之，曰：良書也。」是本句有脫誤。

註八四・見梁著墨子學案。

註八五・翟・舊本作匠。王念孫謂翟乃涉上下文翟而誤。按韓非子引作翟，是翟無誤。

註八六・劉・當爲斲。因斲俗書斬，與劉形似而譌。

註八七・見方著墨學源流上卷第二章墨子之事蹟。

註八八・見墨子閒詁魯問篇註。

註八九・與，卽譽之假借字。

註九〇・呂氏春秋高義篇所載，與此類似。

註九一・見墨子貴義篇。

註九二・以上二則見墨子耕柱篇。

註九三・見左傳昭公二十年。

註九四・孫詒讓墨子閒詁後語上云：疑當作五百里。

註九五・前節年代中有詳細考證。

註九六・吾，俞樾云：「當爲若字之誤。」

註九七・見孫著墨子閒詁墨子後語上墨子年表。

註九八・畢沅云此十一字當在「然而大人之利」下，余以爲上六字爲衍文，此十一字不必移。

註九九・著稅僞材，依孫詒讓閒詁當爲籍稅僞材，猶云籍斂貨財。

註一〇〇・見論語述而篇。

- 註一〇一・見孟子離婁上。
- 註一〇二・見墨子尚賢下。
- 註一〇三・見墨子天志下。
- 註一〇四・見墨子兼愛下。
- 註一〇五・見墨子公孟篇。
- 註一〇六・見墨子耕柱篇。
- 註一〇七・見呂氏春秋尊師篇。
- 註一〇八・見墨子公輸篇。
- 註一〇九・見淮南子泰族訓。
- 註一一〇・墨子法儀篇主張親與師皆不足法，而法天。
- 註一一一・見韓非子五蠹篇。
- 註一一二・見墨子貴義篇。
- 註一一三・見墨經上及經說上。
- 註一一四・見墨子耕柱篇。
- 註一一五・見墨子天志中。
- 註一一六・見墨子天志上。
- 註一一七・「去惡」二字原脫，依俞樾說增之。
- 註一一八：「目」字原脫，依孫詒讓說增之。
- 註一一九・見墨子耕柱篇。
- 註一二〇・見墨子貴義篇。
- 註一二一・見墨子公孟篇。
- 註一二二・見墨子貴義篇。